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7-045

债券代码：122418

债券简称：15盛和债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5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已于2017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泽松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综上，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议案名称和表决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盛和”）拟通过其控股子公司盛和资源（新加坡）国际贸易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国贸”）与境外机构合作，联合投标海外稀土矿山项目，新加坡国贸将参股项目公司并为海外稀土矿山项目提供技术和市场服务。新加坡国贸与MP MINE OPERATIONS LLC（以下简称“MPMO”）签署技术服务协议、包销协议、市场和分销协议、担保协议、股东间协议和质押协议。新加坡国贸签署的系列合作协议在项目中标、资产完成交割当日才生

效。按照前述协议，新加坡国贸拟向 MPMO 支付 5000 万美元的预付款，同意乐山盛和为新加坡国贸履行付款义务提供担保。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上第 1 项议案进行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和上网附件。**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5 日

报备文件：董事会决议